

###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ST元达 公告编号:2015-1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0日上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9日—2015年12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10日上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2月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福州市福清软件园C区28号楼,一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现场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0日上午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9日—2015年12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10日上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2月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福州市福清软件园C区28号楼,一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是否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否	是

备注:

1. 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式:

1. 登记时间:2015年12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2. 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福清软件园C区28号楼,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参加会议时提供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入方向	买入价格
3062417	三元投票	买	对应申报价格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股票代码:36241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2,依此类推。

###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股票简称:三湘股份 股票代码:000863 公告编号:2015-1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三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新村路1717弄中鹰黑森林售楼处3楼会议室(靠近真华路,可成真华路 399 号进入)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4.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14日上午14:00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3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14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出售深圳市三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2.关于归还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51亿元免息借款的议案

三、会议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2015年11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1.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2月4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式

1. 登记时间:自发出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办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股东账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办理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以及地址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在公司收到为准。

2. 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3. 联系人:周小华

4. 联系电话:021-52383305

5. 联系传真:021-52383305

6. 登记时间:2015年12月8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7.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333号湘海大厦

邮编:200434

联系人:邹弘毅

联系电话:021-65364018

联系传真:021-65363840(传真请注明:转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出售深圳市三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1.00
2	关于归还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51亿元免息借款的议案	2.00

注:输入100元代表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即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依此类推。

在股东对总议案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议案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已投票表决的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一项或多项议案的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4. 在“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同意:1股;反对:2股;弃权:3股。

5) 输入投票密码委托完成

4. 注意事项:

(1) 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投票不能撤单;

(2)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 如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登陆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认证后进行网络投票。

1. 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股东可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证券账户卡”等资料,设置8-8位的服务密码;如成功申请,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即买入证券的方式,先输入“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激活成功后每日方可使用;如激活指令是上午11:30之前发出的,则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激活指令是上午11:30之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参加其他公司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也需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方法与激活方式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激活验证码
300863	1.00元		

3. 注意事项:

(1) 输入姓名、身份证号

(2) 输入本人股东账号;

2. 受托人情况

(1) 受托人姓名;

(2)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 委托人情况

(1) 委托人姓名;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3. 委托人对于上述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1	关于出售深圳市三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归还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51亿元免息借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认自己授权表决:

可以 不可以

###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5-07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7日,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卢毓其先生《关于不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告知函》,卢毓其先生作为万和电气的创始人,自万和电气上市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辛勤工作,公司业绩呈现稳定增长态势。根据行业态势、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进一步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包括全面落实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强化管理层的责任意识,同时拓展管理层的发展空间;随着公司从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互联网+转型升级迈进,需在公共管理层面注入更多的新鲜血液,使公司的经营活力更强,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使公司更好地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满足广大投资者在新常态的发展期待,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未来,卢毓其先生将有更多的时间与空间专注于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集团”)的事业,卢毓其先生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集团”)的事业中去,推动集团的全面战略规划的与有效实施。综上所述,卢毓其先生不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决定。

与此同时,鉴于卢毓其先生不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决定,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了《关于提议增加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卢毓其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临时提案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截至本公告发布时止,万和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68,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25%。万和集团提议增加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议程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临时提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卢宇聪先生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相应与2015年12月4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合并如下: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卢煜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卢煜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原通知中列明的其他议案不变。现将补充调整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0日—2015年12月21日15:00-15:00;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20日15:00至2015年12月21日15:00。

4.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统称“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6.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卢煜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卢煜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1选举王玮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何夏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选举钟时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选举黄惠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选举黄少燕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3审议《关于修订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4审议《关于修订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二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和《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

上述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出席。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 登记时间:2015年12月1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30—17:00),建议以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电话:0757-23814788。信函请寄以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注意:信函以收到时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 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证券事务部。

5.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02543”

2. 投票简称:“万和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万和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依此类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中除累积投票议案的议案之外的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将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序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元,如股东对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则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所有议案)	100
1.1	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卢煜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卢煜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15-047

公司债代码:112247 公司债券简称:15华东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15年6月28日届满,为顺利完成本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独立董事指导意见》”)、《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八届董事会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1. 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本公司发布之日或晚前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每位提名人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6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1. 公司董事、监事会有权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本公司发布之日或晚前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每位提名人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3人。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 提名人在本公司发布之日或晚前(即2015年12月17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材料;

2. 在上述推荐期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被提名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对符合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公司董事会根据选定的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 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还应作出相关声明;

5. 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前一届董事会董事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6. 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不限于姓名、性别、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候选人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经其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董事: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3.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届满的;

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无法保证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11. 国家公务员或担任公司董事违反《公司法》相关规定的;

12. 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本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 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2. 具备股份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

3. 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

4. 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5.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6.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1) 是在本公司、企业或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直系亲属;

(4) 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述任何情形的情形;

(5) 为本公司或者本公司附属企业提供财务、咨询等服务的单位;

(6) 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的单位;

(7)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

(8)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9)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文件

(一)提名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时,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董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 在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采取邮寄方式的,则必须在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将“董事候选人提名书”传真至0571-89903300,并经本公司指定联系人确认收到;同时,“董事候选人提名书”的原件邮寄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收到时间以本地邮戳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波 谢丽虹

联系电话和传真:0571-89903300

联系地址: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华东医药证券部(邮编:310011)

特此公告。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卢煜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卢煜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王玮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何夏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钟时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黄惠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	选举黄少燕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	《关于修订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生效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 \_\_\_\_\_ 持股数: \_\_\_\_\_ 股

受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被委托人姓名: \_\_\_\_\_

被委托人对上述议案表决如下(议案1、议案2、议案3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每个候选人的投票数量是投票人持股数的整数倍):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卢煜隆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卢煜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卢宇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王玮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何夏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钟时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黄惠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	选举黄少燕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	《关于修订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受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个人简历》

卢宇聪先生,1979年12月出生,加拿大公民,大学学历,2007年至2010年在国内从事家电商进出口贸易的相关工作,历任业务员、业务经理、部门主管;2010年至今在国内担任经理、市场部长、小家电商事业部总经理、品牌部部长、国内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务。卢宇聪先生还担任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方宝电电缆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方和热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等职务。

截至披露日,卢宇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与公司现任董事卢毓其先生、卢煜隆先生、卢煜辉先生,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杨晓文先生、卢宇阳先生为亲属关系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卢毓其先生、卢煜隆先生和卢煜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卢宇聪先生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7日

附件:华东医药第八届监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书

1. 提名人名录

2. 提名人与公司监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

3. 提名书仅限用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采取亲自送达方式的,则必须在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将相关文件送至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采取邮寄方式的,则必须在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将“董事候选人提名书”传真至0571-89903300,并经本公司指定联系人确认收到;同时,“董事候选人提名书”的原件邮寄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收到时间以本地邮戳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波 谢丽虹

联系电话和传真:0571-89903300

联系地址: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华东医药证券部(邮编:310011)

特此公告。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7日

附件:华东医药第八届监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书

1. 提名人名录

2. 提名人与公司监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

3. 提名书仅限用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采取亲自送达方式的,则必须在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将相关文件送至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采取邮寄方式的,则必须在2015年12月17日16:00前将“董事候选人提名书”传真至0571-89903300,并经本公司指定联系人确认收到;同时,“董事候选人提名书”的原件邮寄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收到时间以本地邮戳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波 谢丽虹

联系电话和传真:0571-89903300

联系地址: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华东医药证券部(邮编:310011)

特此公告。